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3年11月14日、11月15日、11月1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发函问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日常经营情况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近期投资者对于HBM（High Bandwidth Memory，高带宽存储器）内存需求增长，进而带动先进封装材料需求等市场热点的关注度较高。在先进封装材料领域，公司的Low- α 射线球形氧化铝产品目前在客户端测试，尚未收到批量订单。后续的产品订单、市场拓展以及相关业绩贡献，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在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3年11月14日、11月15日、11月16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3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异常交易实时监控细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上市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核查并向公司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询证，对相关情况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说明如下：

（一）日常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日常经营情况正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调整，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除在指定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等情况

经公司自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需要公司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信息均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本次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按规定披露的事项外，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投资者应充分了解股票市场风险及公司披露的风险提示，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审慎决策、理性投资。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关注以下风险事项：

近期投资者对于HBM（High Bandwidth Memory，高带宽存储器）内存需求增长，进而带动先进封装材料需求等市场热点的关注度较高。在先进封装材料

领域，公司的Low- α 射线球形氧化铝产品目前在客户端测试，尚未收到批量订单。后续的产品订单、市场拓展以及相关业绩贡献，都存在不确定性。公司特别提醒广大投资者，理性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11月17日